

切結書

立同意書人申請 113 年度苗栗縣政府「補助台 3 線沿線住戶裝設氣密窗」案，裝設地址為居住用且無違法使用，所附無不實資料，倘有不實，苗栗縣獅潭鄉公所有權追回本補助款項，以上絕無異議，恐口無憑，特立此書。

此致

苗栗縣獅潭鄉公所

立同意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